

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穗现代院〔2018〕23号

签发人：姚立宁

关于我院 2018 年度职称评审方案 申请备案的报告

广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根据“关于广东省深化高等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粤教人【2017】5号文）”、“关于转发《高校教师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的通知（粤教师函[2017]107号）”文件精神，我院编制完成“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18 年度职称评审方案”，经学院党委和行政联席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呈报贵厅，请审阅。

附件：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18 年度职称评审方案

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18年5月16日



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18年度职称评审方案

为贯彻落实“关于广东省深化高等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实施意见（粤教人【2017】5号）”和“关于转发《高校教师职称评审监管暂行办法》的通知（粤教师函【2017】107号）”文件精神，我院自主制定了教学、科研、实验、图书资料等高教系列职称评审标准及评审管理文件，并报省人社厅和教育厅进行了备案公示。为做好2018年度我院职称评审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为确保职称评审工作顺利进行，学院成立“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职称评审工作管理，审定学院职称评审方案，组建职称评审委员会，组织开展职称评审工作。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下设职称评审工作办公室，具体负责职称评审的日常事务性工作。

二、受理范围

与学院签定正式劳动合同，入职满一年及以上，符合申报条件的在职在岗专业技术人员。

三、职称评审岗位计划

根据学院岗位设置及聘任管理办法，在岗位结构比例内组织职称评审，按岗聘用。

各类专业技术岗位职称结构比例设置如下：

职称等级及占比 专业技术岗位类别	高级职称占比	中级职称占比	初级职称占比 (含未评)
教学和科研岗位	≤25%	42%左右	20%左右
教学辅助岗位	≤2%	3%左右	
其他教育管理岗位	≤3%	5%左右	
占总职数比例	≤30%	50%左右	

2018年度职称评审及聘用数量计划:

职称等级及数量 专业技术岗位类别	高级职称			2018年中、 初级职称计 划评审数量
	聘用 上限数量	现已聘用 岗位数	2018年计 划评审数量	
教学和科研岗位	148	64	16	中级: 83 初级: 不限
教学辅助岗位	12	0	0	
其他教育管理岗位	18	8	1	
合计(592)	178			

说明: 2017年度学院未进行职称评审, 上述评审聘用数量计划为累积近两年的评审计划, 今后年度将按计划和比例逐步完成评审聘用。

四、职称评审预报名

2018年5月, 在全院范围内开展2018年度职称评审预报名工作, 参考预报名情况确定高、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拟组建评审专业组, 未组建评委会的专业视情况选择委托其它院校高、中级职称评委会进行评审。

五、评审程序及进度安排

(一) 正式报名

2018年6月, 下发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2018年度职称评审方案通知, 个人严格按照学院职称评审文件规定提交申报材料, 申报材料的时效截至2018年8月31日, 其后取得的业绩成果、论文等, 不作为本次评审的有效材料。

(二) 资料审核及复核

2018年7月至9月15日前, 学院对申请人任现职以来的职业道德、思想政治表现、专业技术工作业绩成果、工作表现以及填报材料真实可靠性提出准确客观的评价意见。

(三) 评前公示

2018年9月30日前, 学院对符合申报条件的申报者及其提供的申报材料进行评前公示。

(四) 组织评审

2018年10月至11月, 高、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依据教学、科研、实验、图书资料等系列职称评审标准和制度文件, 开展职称评审工作。

（五）结果公示

评审工作结束后，由职称评审工作办公室将经高、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人员名单及职称名称，报经学院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和院长办公会议审核通过，在学院内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天。

（六）评审结果报送及制证发证

评审结果公示期结束后，职称评审工作办公室在20天内，将评审通过人员的职称审批材料报省人社厅和教育厅审批备案。由省人社厅根据相关工作要求完成制证发证工作。

（七）岗位聘任

职称证书发放后，人事处汇总申报拟聘人员材料，报学院学术委员会审议，院长办公会议审批后予以聘任，并落实相关待遇。

（八）评审工作总结

2019年3月31日前，对2018年度职称评审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并将评审工作情况报告报省人社厅、省教育厅备案。